

壹、修業年限

各學年度入學生修業年限之規定，悉依大學法、學位授予法等相關法規規定及本校學則、教務規章等規定辦理。

貳、報考資格

- 一、本項招生對象為「新住民」，係指依國籍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如附錄八)，申請歸化許可者，並應於報名時同時上傳「歸化國籍許可證書」及其「許可函副本」，或其他足資證明符合「新住民就讀大學辦法」(如附錄七)之相關證明文件。
- 二、報考『學士班』：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公、私立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以上畢業生(含應屆)，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以上畢業生(含應屆)，或具有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
- 三、報考『碩士班』：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各公私立大學校院畢業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校院畢業，獲得學士學位或學士班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入學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
- 四、報考『博士班』：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各公私立大學校院畢業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校院畢業，獲得碩士學位或碩士班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入學大學博士班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
- 五、本招生考試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六條「專業技術人員或專業及技術教師」及第七條「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
- 六、持境外學歷申請入學者，應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相關規定辦理。考生於報考時應先填具「國立東華大學境外學歷查證認定具結書」(附件二)，並於簽名後上傳；錄取報到時，須依教育部相關規定繳驗(交)所需文件。學歷(力)資格不符教育部規定者，經查明屬實即取消錄取資格。

參、報名方式及費用

- 一、報名方式：一律網路報名(其他方式概不受理)，**未於期限內於網路完成報名資料填寫、上傳審查資料(含資格證明文件及系所班組指定繳交資料)者，視同報名未完成。**
- 二、報名網址：<https://exam.ndhu.edu.tw/>。
- 三、簡易報名流程：(詳情請參閱『附錄一、網路報名注意事項及作業流程』)
 - (一)於本校招生報名系統索取個人專屬之繳費帳號。
 - (二)至金融機構自動提款機(ATM)轉帳繳費或於全國土地銀行以現金繳款(填寫二聯式存摺類存款憑條)。
※為確保考生權益，繳費最後一日 114 年 05 月 19 日（一），請勿以現金繳款方式繳費，以免由於行庫人工作業延誤而影響報名。
 - (三)網路查詢報名費入帳情形並填寫網路報名資料(填寫完畢後務請列印畫面確認報名資料，並留存備查)。
 - (四)上傳審查資料(含資格證明文件及系所班組指定繳交資料)。
 - (五)完成報名手續。

註：考生網路輸入報名表之電話號碼、通訊地址、E-mail 等個人資料均應詳實填寫、清楚無誤，避免因無法聯絡或投遞而權益受損；因資料錯誤或不實，導致無法聯絡或投遞郵件而影響權益，責任由考生自負。

- 四、索取繳費帳號起迄時間：

114 年 05 月 09 日（五）上午 9 時起至 114 年 05 月 19 日（一）下午 3 時止。